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南布衣⁺ JNBY GROUP

JNBY Design Limited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6)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

1. 錢曉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2. 王民元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委任錢曉萍女士(彼現時未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規定之公司秘書資格)為聯席公司秘書之規定。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民元女士(「王女士」)因個人業務發展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王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關於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錢曉萍女士(「錢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伍秀薇女士(「伍女士」)(本公司現任聯席公司秘書)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以下載列錢女士之履歷詳情：

錢女士，39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加盟本集團，現為稅務總監。錢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稅務工作，管理本集團旗下15家附屬公司的財務管理；以及處理本集團的併購前期的盡職調查及關聯交易的工作。彼亦負責協調編製本公司年度報告和中期報告的整個過程。錢女士亦在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擔任監事。彼擁有於A股上市公司多年的工作經驗。錢女士於2007年7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持有法律與財務管理雙學士學位。錢女士於2012年6月獲得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的註冊稅務師資格。彼於2018年獲得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資格，並於2021年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法律職業資格考試。

儘管錢女士現時並未擁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載資格，本公司相信，錢女士憑藉其處理本公司的稅務、企業管治及營運管理事宜的知識及過往經驗，以及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的了解，應能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之職責。本公司認為，有錢女士般充分了解本集團內部業務及營運的人士為聯席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而言乃符合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伍女士將協助錢女士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之職責。伍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國際企業服務供應商)上市服務部副董事，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20年以上的專業經驗。彼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伍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有關公司秘書資格之規定。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聯交所根據其學歷或專業資格或

相關經驗認為有能力履行上市發行人公司秘書職能之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

錢女士現時並未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公司秘書資格。本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自委任錢女士之日期起計三年期間內(「豁免期」)就委任錢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一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豁免」)，條件為(i)於豁免期內，錢女士必須得到伍女士的協助；(ii)若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將予以撤銷；(iii)本公司須於豁免期結束前證明並尋求聯交所確認，錢女士於獲得伍女士之協助後能夠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之職能，而不再需要取得進一步豁免；及(iv)本公司將公佈豁免的理由、詳情及條件。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王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錢女士接受委任。

承董事會命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
吳健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健先生、李琳女士及吳華婷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衛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曉波先生、韓敏女士及胡煥新先生。